

证券代码：834815

证券简称：巨东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管云德、韩海敏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管云德先生，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浙江星海律师事务所主任、台州法律援助中心主任等职务。现任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鑫湖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省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台州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会长、台州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台州市法学会企业法治研究会主任。

韩海敏先生，197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浙江舟山市地税局直属一、二分局纳税管理科科长、中国(舟山)大宗商品交易中心管理委员会招商服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兼监督管理处副处长。现任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财税顾问、专家级财税讲师，浙江

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雅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迅达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管云德先生、韩海敏先生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6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管云德、韩海敏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管云德	8	8	0	0	否	6
韩海敏	8	8	0	0	否	4

管云德任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韩海敏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管云德、韩海敏对公司 2021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1 年 3	第三届董事会	1. 《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性关联	同意

月 8 日	第十三次会议	交易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计划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 《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接受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5.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 《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6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8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11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 《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	同意

		交易的议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1. 在 2021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形；
2. 在 2021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3. 在 2021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4. 在 2021 年度任期内，独立董事管云德、韩海敏重点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与 IPO 进展情况，利用参加现场会议机会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的情况介绍，并与管理层进行交流与讨论，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与上市进程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1 年度履职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在新的一年里，为适应新环境、新监管要求，我们将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要对涉及到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律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继续独立公正、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提高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保护能力，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

独立董事：管云德、韩海敏

2022 年 4 月 28 日